

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禮聘校長啟事

- 一、茲依據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（以下簡稱本校）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公開徵求校長人選，歡迎應徵及推薦。
- 二、本校校長候選人需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八條、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施行細則第十三條規定，並具備下列各款之條件：
 - （一）具有高尚品德、靈性情操與民主法治理念。
 - （二）具有卓越之學術專業著作。
 - （三）具有卓越之教育或學校行政經歷。
 - （四）具有推展校務發展計畫之正確理念及能力。
 - （五）具有爭取及妥善運用資源之能力。
 - （六）具中華民國國籍，並符合國籍法第二十條規定，且起聘年齡不得超過六十五歲。
- 三、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及應徵資料表請至 <http://www.mkc.edu.tw> 本校首頁點選「校長遴選專區」下載相關規定及表件，或來函「台北市北投區關渡里聖景路 92 號—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董事會校長遴選小組」索取。
- 四、應徵人須填妥應徵資料表及檢具二封推薦函，並於民國 108 年 5 月 6 日下午五時前親自送達或以雙掛號寄達「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董事會校長遴選小組」收（以郵戳為憑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五、應徵人提供之資料如有不全或表格、撰寫方式不符規定等情形，應於收到通知後一週內補正，逾期未補正者，視同放棄應徵。
- 六、候選人及推薦人繳交表件本校當依規定保管處理，恕不退還。
- 七、本案連絡資訊如下：

連絡人：人事室 林佩儒主任、林家玄組員

地址：112 台北市北投區聖景路 92 號

電話：(02) 28584180 轉 2192 傳真：(02) 28584183

Email：s093@mail.mkc.edu.tw、s386@mail.mkc.edu.tw

網址：<http://www.mkc.edu.tw>

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校長遴選小組敬啟